



中华人民共和国
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第十三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有关规定，对你单位申请型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经审查合格，现予批准，并可使用以下标志和编号：



2024E1237-33

经批准的计量器具新产品（名称、型号等）：

名称	型号	规格	准确度等级
单相电子式电能表	DDS686	220V, 0.05-0.2(10)A/2.5(10)A、 0.15-0.25(20)A/5(20)A、0.2-0.5(30)A/5(30)A、 0.25-0.5(60)A/5(60)A、0.25-0.5(40)A/10(40)A、 0.25-0.5(60)A/10(60)A、0.25-0.5(60)A/15(60)A、 0.5-1.5(80)A/20(80)A、0.8-2(100)A/20(100)A、 0.8-2(100)A/30(100)A	B级（1级）， A级（2级）
单相电子式电能表	DDS2566	220V, 0.05-0.2(10)A/2.5(10)A、 0.15-0.25(20)A/5(20)A、0.2-0.5(30)A/5(30)A、 0.25-0.5(40)A/10(40)A、0.25-0.5(60)A/10(60)A、 0.8-2(100)A/20(100)A、0.8-2(100)A/30(100)A	B级（1级）， A级（2级）

以下空白

发证日期：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发证机关（盖章）：

